

学分制选课注意事项

一、所有学生务必了解并熟知学分制配套文件（鲁体院院字〔2017〕18号），熟知达到什么样的要求才能正常毕业，希望每名学生都能正常毕业（其他年级也可学习该文件，充分了解学分制）。（注：请一定要关注本人教务系统中培养方案各课组完成情况，课组中哪些课程尚未完成，特别是必修课程，一定要先行修读必修课程，最终的毕业审核完全以教务系统中显示为准。）

1.毕业学分要求：以专业为准，其他毕业条件以培养方案中规定为主，具体如何毕业可咨询本专业负责人。

注：必修课必须修读完成。

2.毕业学位要求：参与平均学分绩点统计计算的所修课程的平均学分绩点大于或等于 1.7（平均学分绩点= Σ （课程学分×绩点系数）/ Σ （课程学分） ≥ 1.7 ）。

注：培养方案中所有必修课均为学位课程，其他获得学位条件详见：《山东体育学院普通全日制本科生学士学位授予工作细则》。

如果平均绩点达不到规定学分，也可以通过重新修读绩点比较低的课程来提高平均绩点。

3.2023 级学生本学年为正常修业年限的最后一年，特别是必修课尚未及格的课程，建议以此类课程选课为主。例：大学外语 1 为单学期课程，只有单学期开设，在本次选课中，

应优先选择此类课程。

二、选课需知

- 1.学生根据培养方案要求，结合课程表进行选课。
- 2.专项课不用选择，会在已选中看到。
- 3.专业技能培训实践周不用选择，默认所有学生都上。
- 4.学生务必在选课期限内完成选课，超过选课期限，选课系统将自动关闭。因学生自身原因未及时选课，造成的后果由学生本人承担。
- 5.学生选课时需慎重，如果选错课程，可以退课，但可以退课的学分最多只有 30 分。（之前学期都因代选、错选等情况提高退课学分，希望本学期注意该情况。）
- 6.所有课程都需要选(注：是按培养方案选课，最后可顺利毕业，也可根据自身情况进行选择)，在保证本学期课程选完的情况下，可根据时间安排选择尚未通过的课程。（即补考不及格课程，感觉考试分数不理想课程等情况。）
- 7.学生可根据自己培养方案完成情况，适当选择重修课程。
- 8.记着有抽签的课程，一定要点抽签。
- 9.重新修读课程选择，一定要比对本人的培养方案中的课程号，不能看课程名，一定要和本人培养方案一致。
- 10.选择哪个班级及老师，一定要跟此班级进行上课，后果自负。（之前每学期都有学生未跟所选课程进行授课，最

后无法录入成绩。)

11.如不参加正选，下学期将无法上课。

12.选课结束后学生可进入**教务系统-我的学业-课表考表-我的课表**中查询当前学期所选课程，确认所选择课程进行上课。

13. 外堂课在课表中一般会显示 1.1 和 1.2 两次安排，例如体本 22-1 班，田径，此类课程即分小班进行授课。

体本 22-1 班共有 50 名学生，外堂课在进行授课时，因场地受限等原因，一般会分成两个小班进行授课，即每班 25 人，所以在选课时，田径课，针对体本 22-1 会有两个课序号，所以，在选课时，体本 22-1 班学生，分开选择即可。不要造成所有学生都选择一个小班课程，否则会有部分学生选不到课。

14.预选阶段，不是抢课，首先保证的是本班级学生都能选上课表上安排的所有课程。

15.在选择完课表所有课程后，可根据自身情况，查看选课目录，选择别的课程进行学习。

16.考试如不及格，也可不选择补考，直接选择课程号一样的课程进行学习。

17.预选和正选。

正选是在抽签没中的需要再选

抽签没中就是没选上，需要再选别的

抽签中了就代表选上了

抽签是对预选结果抽签

预选不受课程容量限制

正选受课容量的影响，课满了不让选

最后提醒：合理规划学习进度，顺顺利利毕业。